附件1

耒阳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2022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耒阳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为耒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下属二级机构，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耒阳市工伤保险服务中心内设5个职能股室：办公室、医疗待遇审核股、老工伤股、工伤事故调查股、财务股。全中心共有全额事业编制27个，差额编制1个，自收自支编制3个。实有全额在职人员27人，差额在职人员1人，自收自支在职人员3人，共31人。

（二）部门职责职能

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和宣传国家、省、市工伤保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拟定全市工伤保险征缴、管理、使用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收集、核对参保单位及其职工个人的基本信息，办理工伤保险登记。

3、负责核定、发放工伤保险待遇，负责保存参保单位缴费及其职工个人工伤保险缴费和享受待遇情况。

4、负责工伤保险基金的预决算和日常收支管理，定期公布工伤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5、负责为参保单位和职工提供工伤保险咨询服务。

6、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2年度部门本年收入总计346.08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6.08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二）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本年支出总计346.08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

按支出性质分类，其中：基本支出346.0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7.7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44万元。

按经济分类，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7.9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8.17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0万元。

（三）2022年度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年初结转结余0；年末结转结余为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6.08万元，与去年相比，减少4.55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2022年调整减少了预算指标。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6.08万元，与去年相比，减少4.55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2022年调整减少了预算指标。

1.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2022年市基本支出346.08万元。按经济科目划分，各项支出金额分别为：工资福利支出307.9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8.17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0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分为业务工作经费和专项经费。

（1）专项经费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22年专项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万元，本年使用0万元。

（2）除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情况

除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主要业务性工作经费。2022年业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市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无需本级预算收入支出。2022年实际收入为3519.17万元，其中：工伤保险保费收入2504.88万元，利息收入14.2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000万元。

我市工伤保险基金2022年实际支出数为4990.17万元，其中：工伤保险费支出2432.40万元，劳动能力鉴定支出0.24万元，工伤预防支出35.1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519.17万元。2022度收支结余-1471万元，期初结余2051.51万元，期末滚存结余580.51万元。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2年我中心在人社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积极落实“五个耒阳”核心工程建设，紧紧围绕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通过政务中心平台多渠道、多途径宣传工伤保险政策，引导用人单位参保。并为办事群众发放了宣传资料，为群众解惑答疑，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本单位2022年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以及各级部门相关要求，严控经费支出，强化制度执行，降低行政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申报审批程序，做到一事一审批，一事一结账，严格报账程序，重大事项遵守“三重一大”制度，全年整体部门支出严格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之内。

2022年，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反映我单位2022年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确保了部门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我单位的各项工作。主要表现在：牢固树立成本控制意识，严控运行成本；严格审核程序，提高管理效率；支出与相关业务工作考核挂钩，强化责任意识落实履行职能；评估项目支出发挥应有的社会效应；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结果应用情况。**

1、绩效自评公开情况

（1）绩效评价的原则

秉持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自评得分情况

2022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9分。

具体得分详见表格附件3，由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部分组成。

（1）投入6分：目标设定6分。

（2）过程33分：预算执行16分，预算管理9分，资产管理6分，绩效监控2分。

（3）产出及效果60分：职责履行32分，履职效益28分。

2、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情况

发生扣分的项目主要是三级指标“预算执行”中的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扣1分。体现评价的结果反馈的主要问题是我单位2022年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出现偏差，为 106.96%，说明我单位2022年基本支出预算中期调整增加了部分预算指标，与年初预算出现一定的偏离程度。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整体支出的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整体支出与年初预算出现一定程度的偏离度。除政策因素外，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年终突然追加基本支出预算。

（二）受预算资金保障不及时影响，全年预算支出不均衡，存在部分月份突击支出的现象。

（四）绩效目标任务的设置有待完善，本单位的整体支出，在年初设立资金绩效目标不够完善，不利于业绩考核工作的开展和工作效率的提升。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按资金保障的各项工作职责，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同时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减少预算执行中的偏离程度。

（二）及时跟踪各项资金的下达情况，鼓励内部部门、单位向上级部门和本级财政，就基本运转工作进行沟通协调，争取年中追加部分财政预算。

（三）加强财务管理，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调整重要支出在全年度的支出进度，针对资金和支付计划下达不及时的情况建立弹性资金拨付机制，尽量避免突击支出在部分月份扎堆的现象。

（四）督促各股室完善整体支出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意识，严格预算执行，并对设立的绩效目标按时、按质扎实落实，稳步有效地建设和形成绩效结果考核体系，增强绩效结果反馈服务于单位具体工作的实际意义。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